

## 《乞人憎議員與乞人憎方程式》

自最低工資政策推出後，一位因為大力主張推行最低工資的立法會議員，最近的民望大跌，在一些僱主及僱員的心目中，成為「乞人憎的議員」。原因是他的主張令這些僱主要增加成本；有些僱員因而失去工作或收入減少，在這種情況下，這位議員並不受歡迎。不過，從宏觀、長遠的角度來看，最低工資的政策，相信對基層的員工所得的待遇會有所改善。資料顯示，目前因實施最低工資的政策，有不少基層員工的待遇得到提升；即因最低工資的政策得益的人數比受損失的人數多得多。

無獨有偶，一則不太為人注意的新聞，題為「乞人憎方程式出爐」，內容如下：美國一本新書設計出一條計算「乞人憎程度」的公式，聲稱發現現代人最普遍討厭的事情就是旁人在公眾地方大聲講電話。若用文字表達，該公式就是：乞人憎=不快感+未知性+持續期。

《惱人：惹怒我們的科學》(Annoying: The Science of What Bugs Us)的作者利奇曼(Flora Lichman)及帕爾卡(Joe Palca)指出，不快的感覺，加上不快的持續時間不明，以及其性質不可預測，就是事物惱人的原因。他們指出，在公眾場所大聲講電話，符合了公式的所有條件，是現代普遍最擾人的事物：首先，電話聲浪讓人分心及不快；第二，人們不知道亦不能控制對話何時結束；第三，人們不得不聽，因為人類的腦部天生會密切留意說話的人並傾聽對話，大聲說話者會令我們的注意力集中在其對話上——每日郵報

上述在公眾場所大聲講電話的情況，相信很多人都感同身受。當然「乞人憎議員」與「乞人憎方程式」所提及在公眾場所大聲講電話，不單內容不同，連性質也不同；前者是因為做了一件事對許多人得益，但卻令一小部份人有損失，整體而言是得益多於損失；而後者則是一些人做了一件事，只有少數人（可能只有兩人）得益，而帶來多人不便或受到騷擾。

其實前者的議員，他做事的出發點是為基層請命，為大眾服務、着想；後者的行為有一點自私，沒有顧及他人，只顧自己。或許他們的行為連他們也不察覺會影響別人，使人不快，或許是習慣也說不定。但無論如何，做人要有「公德心」。保羅提醒我們：「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」。(腓 2:4) 我們的言行未必能做到人見人愛，但起碼也要顧及別人。想一想，我們會否在不知不覺中作了一些「乞人憎」的事。畢竟，我們活在同一天空下，生活息息相關，所以要常常為他人着想。